

##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3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该次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至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建华先生主持，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### 1、 公司监事会对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，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全体监事对《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### 2、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发磁记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议案

为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的实际价值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经监事会审议，同意控股子公司开发磁记录2013年半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45,312,598.21元人民币，详见同日公告2013-040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  
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